

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,会议于2021年8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,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赖波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: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及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1 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及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-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

表决结果:2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关联监事赖波已回避表决。

1.2 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及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-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

表决结果:2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关联监事赖波已回避表决。

经审议,监事会认为:本次交易是为更好地促进公司业务发展,遵循市场原则协商确定的借款利率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,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,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及独立性造成重大影响。

《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及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控股子公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经审议,监事会认为: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全容科技有限公司向公司借款不超过人民币500万元,本次借款用于满足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,有利于控股子公司的稳健经营和可持续发展,本次借款系双方自愿协商,不存

在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该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合法、合规。

《关于控股子公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年8月13日